

中国社会保险法专题研讨会在浙江大学举行

浙江大学 2009-03-26 我要评论

由中国社会保险学会主办、浙江省社会保障发展研究中心和浙江大学劳动保障与公共政策研究中心承办的“中国社会保险法专题研讨会”于2009年2月11—13日在浙江大学举行。来自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浙江省劳动保障厅的领导、专家和我国社会保障学界的著名学者近30人出席了研讨会。中国社会保险学会会长、原劳动保障部副部长王建伦女士出席并主持这次会议。浙江大学校长助理罗卫东教授出席会议并在开幕式上致欢迎词。

社会保险立法关乎全体劳动者乃至全体社会成员的切身利益，经过近15年的酝酿，《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已经有了草案，经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草案)》正在向全社会广泛征求意见。这次会议上，代表们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草案)》为基础，围绕立法宗旨与立法原则、社会保险制度的覆盖范围、经办管理体制、基金统筹层次、领取养老保险待遇的年龄、社会保险基金筹资模式、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发展补充性保险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的探讨，提出了很有价值的修改意见，受到有关方面领导和专家的高度赞赏，这些意见经过整理将直接递交给国家立法机关。

我校何文炯教授在会上作了题为“社会保险立法应注重科学性”的发言，着重就社会保险定义与本质特征、社会保险筹资模式、生育保险缴费、弹性退休制、享受退休后社会保险待遇的最低缴费年限设置、社会保险精算制度、发展补充性保险，以及社会保险法中用词的准确与规范性等问题，在深刻分析与论证的基础上提出了修改意见。米红教授就社会保险制度的覆盖范围、城乡统筹、基金统筹层次、退休年龄等问题发表了意见和建议。陈信勇教授就公民的社会保险权、社会保险费征收体制、生育保险缴费、农民工社会保险、护理保险和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权力等问题发表了意见和建议。

责任编辑：李芳

上一篇：南京首次联合开展大学生三农保险暑期调研

下一篇：内蒙古开展气象灾害指数保险研讨

相关专题

热点文章

- 新保险法解读：投保人新添哪...
- 法规部杨华柏博士解读新保险法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热评新...
- 首届学术年会入选论文集目录
-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主席...
- 金融危机下的中国保险业：监...
- 《保险研究》征稿启事
- 2008—2009年度中国保监会部...
- 保险巨头押宝中国
- 关于征集中国保险学会首届学...
- 关于征集2009年度中国保监会...
- 关于举办中国保险学会首届学...

书刊快讯

- 2009年第32期总第143期《保...
- 2009年第11期总第259期《保...
- 2009年第31期总第142期《保...
- 2009年第30期总第141期《保...
- 2009年第29期总第140期《保...
- 2009年第10期总第258期《保...
- 2009年第28期总第139期《保...
- 2009年第27期总第138期《保...
- 2009年第26期总第137期《保...
- 2009年第25期总第136期《保...
- 2009年第23期总第134期《保...
- 2009年第22期总第133期《保...
- 欢迎订购《中华人民共和国保...



会员名

密码

登录

免费注册

评论只代表会员个人观点，
不代表本网站观点

■ 浙江省保险行业构建了打“三假”的长效机制

■ 深圳将探索离岸再保险业务

联系方式 | LOGO说明

技术支持：北京甘同风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保险网(RMIC.CN)